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管理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构建荣誉、责任和激励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人才培养、选拔、使用机制，规范和加强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以下简称“推进计划”）管理工作，依据《交通运输行业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管理办法》，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推进计划的申报推荐、遴选评审和实施管理。

第三条 推进计划主要任务包括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和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建设。科技创新人才包括青年拔尖人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重点领域创新团队。推进计划实行动态管理，支持期为 5 年。

第四条 推进计划主要实现以下目标：

（一）遴选出一批青年拔尖人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重点领域创新团队和具有示范带头作用的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二）通过创新体制机制、优化政策环境、强化保障措施等多种方式，集中各方力量加大对入选对象的支持；

（三）加强高层次创新型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引领和带动各类科技人才发展，为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交通运输行业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四）支持总规模控制在 15 名青年拔尖人才、10 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10 个重点领域创新团队和 5 个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第五条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推进计划在厅党委领导下由厅科技管理部门会同人才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第二章 申报及推荐

第六条 厅科技管理部门会同人才管理部门，根据有关工作要求，每年组织开展推进计划的申报和推荐工作。

市州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所辖区域内的申报推荐，厅属单位、有关交通企业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申报推荐。申报推荐工作应经推荐单位党组织审核把关。

第七条 申报单位经过民主推荐等程序，并征求纪检监察部门意见后，由本单位党组织集体研究提出申报人选，与申报材料一并报送推荐单位。

第八条 推荐单位根据要求组织申报推荐工作，对推荐人选的政治表现、职业道德、学术规范及申报材料真实性等

进行严格审核把关，签署推荐意见后统一报厅科技管理部门。

第九条 科技创新人才应为交通运输领域科研一线从事研究开发、成果转化和标准研制等工作的个人或团队，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恪守学术道德和职业道德，学风正派，诚实守信。申报者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青年拔尖人才

1. 近 2 年主要精力放在科研一线从事研究开发工作，有明确的研究方向；

2. 承担重要研发任务，近 5 年担任过市厅级科技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发表论文被北大中文核心、SCI、EI、ISTP 等收录；拥有发明专利授权；负责或参与过重要标准规范制修订；作为负责人开发了具有较强应用推广价值的新产品、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

3. 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在所在科研领域崭露头角，具有较好创新发展潜力和创新活力，一般应获硕士学位或副高级以上职称。

4. 人选为海外引进人才的，须已回国工作两年以上（以与用人单位签署的正式工作协议或合同为依据）。

（二）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近 5 年主要精力放在科研一线从事研究开发工作，有明确的研究方向；

2. 承担重大科研项目或重大建设项目的关键研发任务，近 5 年主持过省部级科技项目。取得高水平创新成果，业绩突出，近 5 年曾获得过省部级科技奖励；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发表论文被北大中文核心、SCI、EI、ISTP 等收录；拥有发明专利授权；负责或参与过重要标准规范制修订；作为负责人开发了具有较强应用推广价值的新产品、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

3. 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具有较强的科研领军才能和团队组织管理能力，一般应获博士学位或副高级以上职称；

4. 人选为海外引进人才的，须已回国工作三年以上（以与用人单位签署的正式工作协议或合同为依据）。

（三）重点领域创新团队

1. 所从事研究领域符合行业重点发展方向和长远需求，具有明确的研发目标和科研规划。

2. 承担重大科研项目或重大建设项目的关键研发任务，近 5 年以团队为核心牵头承担过 2 项（含）以上省部级科技项目。

3. 团队创新业绩突出，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较好的发展前景，近 5 年核心成员曾获得过 2 项（含）以上省部级科技奖励；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发表论文被北大中文核心、

SCI、EI、ISTP 等收录；拥有发明专利授权；负责或参与过重要标准规范制修订；在该领域开发了具有较强应用推广价值的新产品、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

4. 团队结构稳定、合理，核心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不超过 15 人，45 周岁以下的成员占比不低于 50%，可跨单位协作。申报单位核心成员所占比例不低于 50%，且不能作为核心成员同时申报其他创新团队。

5. 团队负责人应同时符合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申报条件。

第十条 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的申报者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申报单位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熟悉贵州交通基本情况，示范基地可为申报单位的内设机构。

（二）具有丰富的科技资源、较强的创新能力、较完备的人才培养条件和创新服务设施。

（三）建立了产学研紧密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和科教资源向社会开放共享的运行机制。

（四）在人才培养的体制机制改革方面积极探索，制度健全、成效明显，能够发挥较强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

第十一条 同一申报者只能通过一个推荐渠道申报一个类别。青年拔尖人才支持期结束后，符合条件的可申报科技创新领军人才或牵头申报重点领域创新团队，不占推荐单

位名额。

第十二条 青年拔尖人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重点领域创新团队负责人及核心成员务必亲自参与研究工作，申报材料中所涉及的研究工作量应不少于 50%，个人所发论文、专著等执笔量应不低于 70%。

第十三条 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重点领域创新团队负责人，在支持期内不再重复申报推进计划。

第十四条 连续两次未入选的，再次申报需间隔一年，并有新的科技创新成果产出。有关企事业单位的主要负责人不参加申报。

第十五条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女性申报者年龄限制可放宽 2 岁，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

第三章 遴选评审

第十六条 厅科技管理部门会同人才管理部门组织专家开展遴选评审。遴选评审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实行分类评价，人才和团队遴选的核心标准是业绩贡献、能力水平和发展潜力；基地遴选的核心标准是人才培养的鲜明特色和示范带动意义。

第十七条 申报者须填写推荐表，申报单位严格按申报条件择优遴选，并签署推荐意见，统一将推荐材料报厅科技管理部门。推荐材料内容不得涉密。

第十八条 推荐材料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提交专家评审：

- （一）申报对象不符合申报条件；
- （二）推荐材料不符合填报要求；
- （三）推荐材料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等。

第十九条 遴选评审推行代表作评价制度。按照创新活动类型构建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体系，把学科领域活跃度和影响力、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职、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科技服务满意度等作为重要评价指标。

第二十条 遴选评审对牵头承担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研发、重大科技工程实施、重点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行业重要标准制定等工作的人才给予优先支持，推动人才、项目、平台一体化配置。

第二十一条 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厅科技管理部门会同人才管理部门提出推进计划年度入选对象建议，报厅同意后列入推进计划，并颁发入选证书。

第四章 实施管理

第二十二条 推进计划每年分别遴选约 3 名青年拔尖人才、2 名科技创新领军人才、2 个重点领域创新团队和 1 个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根据当年申报对象情况适当调整）。

第二十三条 入选推进计划的个人优先推荐进入交通运输科技专家库和相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优先推荐参与省部级重大科研攻关、指南编制、项目评审以及标准制修订等工作；符合条件的，择优推荐申报国家级人才计划。

第二十四条 各级党组织要加强党对人才工作的统一领导，坚持对人才的团结教育引导服务。建立科技创新人才成长跟踪联系机制，搭建科技创新人才对接服务平台，畅通专家建言献策渠道，定期开展科技创新人才座谈、交流和培训等活动，根据需要，组织科技创新人才到业务一线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技咨询、调研和科普活动。

第二十五条 建立健全科技创新人才动态调整机制。建立科技创新人才信息动态更新工作机制，及时掌握入选对象成长情况、所取得业绩和受到奖惩等信息。支持期届满，入选对象应提交支持期内科技创新工作总结报告，经厅科技管理部门会同人才管理部门邀请专家进行综合评价，结果为优秀的，在下一个支持期内继续保留人才资格。

第二十六条 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党组织应充分发挥人才培养、引进、使用的主体作用，在岗位聘用、职称评聘、经费投入、交流培训、重大项目倾斜等方面落实人才培养使用保障措施。加强青年人才培养，为其提供良好的科研环境和稳定的支持。

第二十七条 入选对象应强化使命担当，立足行业需

求，积极承担行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点平台建设、人才培养等任务，紧密跟踪国际科技前沿，适时提出促进行业科技进步的相关建议，并及时更新和报告相关信息。

第二十八条 入选对象、申报单位和推荐单位应强化科研诚信建设，加强自我约束和审核把关。对出现科学技术活动违规行为的个人及单位，取消人才资格，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处理，相应核减推荐单位下一年度推荐名额。

第二十九条 各单位应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强化推进计划工作信息保密管理。

第五章 附 则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由省交通运输厅负责解释。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

承诺书

本单位承诺严格遵守《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XXXXXX（申报人/基地名称）申报材料真实有效，没有知识产权争议，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愿承担相关责任。

申报人/基地负责人（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青年拔尖人才 申 报 书

推荐人选:

申报单位:

技术领域:

推荐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制

填 写 说 明

- 一、 填写内容要求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 二、 涉密内容不得在推荐材料中体现。
- 三、 技术领域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
“港口工程”“航道工程”“运输服务”“安全应急”“节能环保”
“信息化”“交通装备”“其他”中选择填写。
- 四、 基本信息“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
- 五、 表中栏目没有内容一律填“无”。
- 六、 “附件材料”按提纲提供齐全，不得缺项漏项，真实有效。

一、基本信息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技术领域		研究方向		政治面貌	
主要工作类型 (限一项)	☐ 基础前沿研究 ☐ 应用技术开发和成果转化 ☐ 社会公益性研究				
现工作单位					
行政职务			职 称		
证件号码			E-mail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邮 编	
联系地址					
在国内工作是 否满两年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学习经历 (从大学起, 按时间正序填 写)	学位	起始终止时间	院校	专业	
工作经历 (请按照时间 正序填写全职 经历)	职务	起始终止时间	单位		

二、推荐人选自我评价

自我评价（近 5 年主要学术贡献、创新成果，研发结果对科技进步的作用、成果转化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形成的重要影响等。本栏限 2 页。）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三、项目研究情况

主持、参加项目的情况（按重要性填写，不超过 15 项）							
序号	项目（课题）名称	项目性质来源	任务编号	主要任务	项目总金额（万元）	年度	排序

四、重要科技奖励情况

按重要性填写主要科技奖励，总共不超过 10 项

序号	奖励项目名称	颁发单位	奖励等次	获奖年度	奖励属性	排序

注：“奖励属性”从“国家级科学技术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市厅级科学技术奖”“社会组织科学技术奖”中选择填写。

五、代表性论著、论文

近五年代表性论著、论文（15 篇以内）				
序号	名称	类型	年度	有关情况

六、专利情况

按重要性填写主要专利，总共不超过 15 项						
序号	专利名称	是否授权	专利授权国/ 专利申请国	专利号/申请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申请日	排序

七、标准制定、“四新”研发等情况

1. 标准制定情况（不超过 10 项）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类别（国际/国标/行标/地标）	颁布/修订时间	本人排序
2. 研发新产品/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工法等情况（不超过 10 项）					
序号	名称	创新性	开发阶段	功能、应用领域（限 50 字）	经济及社会效益（限 50 字）
3. 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不超过 10 项）					
序号	成果名称	服务内容（限 50 字）	服务对象	服务成效（限 50 字）	

八、其他情况

包括获得的获得的软件著作权，在国内外学术组织兼职、在国内外学术会议做重要报告等情况，本栏限 2 页。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九、工作设想

包括拟达到的总体目标、拟解决的科学或技术难题、工作方式、预期成果及现有基础、团队等，本栏限 1 页。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十、承诺与推荐意见

一、推荐人选承诺

本人已了解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有关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申报材料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的行为。

（二）本人未发生过以下行为：

1. 抄袭、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或者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研究结论；
2. 购买、代写、代投论文，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
3. 违反论文署名规范，擅自标注或虚假标注获得科技计划等资助；
4. 弄虚作假，骗取科技计划项目、科研经费以及奖励、荣誉等；
5. 违反科学道德，违背职业操守、师德师风规范等；
6. 违反党纪、触犯国家法律法规。

（三）在参与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申报、评审和实施全过程中，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1. 以任何形式探听尚未公布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
2. 本人或委托他人通过各种方式及各种途径联系有关专家进行请托、游说，违规到评审会议驻地游说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3. 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电子红包等任何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4. 其他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人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人才称号，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人才计划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签字）：

年 月 日

二、申报单位意见

本单位依据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有关要求，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已就所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和其它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报材料符合国家保密有关规定，在参与项目申报和审评活动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与申报人选存在实质劳动关系，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支付薪酬或缴纳社会保险。

本单位已经过民主推荐等程序，并征求了纪检监察部门的意见，由本单位党组织集体研究提出申报人选。该同志符合申报要求，同意申报。

本单位承诺落实对申报人选的支持保障措施。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 章）

年 月 日

2. 推荐单位意见（明确是否同意推荐并承诺相关支持措施）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材料（按提纲提供齐全，不得缺项漏项）

1. 承担的代表性科研任务(列表中前2项,提供反映项目名称、任务来源、经费和本人角色的任务书或合同的关键页);
2. 重要科技奖项证书;
3. 最具代表性的论文全文或专著封面和目录(列表中前3项);
4. 专利证书(列表中前3项);
5. 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应附成果应用证明或体现服务对象满意度的相关证明材料;
6. 国内外科研组织、重要学术期刊任职等证明材料,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的邀请函、会议日程及会议报告等证明材料;
7. 成果开发、转化及应用推广及经济、社会效益等证明材料;
8. 海归引进人才回国证明材料(与用人单位签署的工作协议);
9. 电子版2寸近期免冠证件照片(JPG格式,按“姓名(单位).jpg”规则命名,分辨率413*626以上,文件大小2M以下)。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申 报 书

推荐人选:

申报单位:

技术领域:

推荐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制

填 写 说 明

- 一、 填写内容要求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 二、 涉密内容不得在推荐材料中体现。
- 三、 技术领域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
“港口工程”“航道工程”“运输服务”“安全应急”“节能环保”
“信息化”“交通装备”“其他”中选择填写。
- 四、 基本信息“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
- 五、 表中栏目没有内容一律填“无”。
- 六、 “附件材料”按提纲提供齐全，不得缺项漏项，真实有效。

一、 基本信息

推 荐 人 选	姓 名		性 别		国 籍		
	出生日期		民 族		政治面貌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行政职务		
	是否现任法人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从事科研工作年限			
	职 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技术领域		研究方向				
	主要工作类型(限一项)	☐ 基础前沿研究 ☐ 应用技术开发和成果转化 ☐ 社会公益性研究					
	电 话		手机		E-mail		
	通讯地址					邮 编	
	学习经历 (从大学起,按时间正序填写)	国家	院校	专业	学历/学位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工作经历 (请按照时间正序填写全职经历)	国家	单位	职务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申 报 单 位	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类别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所在地区		
	单位地址				邮 编		
	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 真		

二、当前研究基础

请按以下提纲编写：

1. 近五年主要研究方向和成果。包括承担的研发任务和创新成果等。（500字以内）
2. 主要贡献。包括研发结果对科技进步的作用、成果转化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形成的重要影响等。（500字以内）
3. 相关团队建设和科研条件情况。（300字以内）

三、未来五年重点研究计划

请按以下提纲编写：

1. 拟开展研究的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以及对提升我国相关领域科技创新能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促进社会进步等方面的主要作用（500 字以内）。
2. 研究的主要内容及创新点（500 字以内）。
3. 科研组织管理、国内外合作设想（200 字以内）。
4. 个人能力提升、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200 字以内）。
5. 支撑保障条件需求（200 字以内）。

四、推荐人选自我评价

主要包括：主要研究方向的科研成果水平，科技创新能力和组织管理效果，职业发展目标和动力等方面的自我评价，500 字以内。

五、近五年代表作情况列表

(一) 承担主要科研任务情况 (不超过 10 项, 主持或作为主要完成人参与的任务)						
序号	项目 (课题) 名称	任务委托方及所属计划名称	任务编号	经费 (万元)	起止年月	担任角色
(二) 重要科技奖励情况 (按重要性填写主要科技奖励, 总共不超过 10 项)						
序号	奖励项目名称	颁发单位	奖励等次	获奖年度	奖励属性	排序
(三) 成果产出和贡献						
1. 代表性论著 (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的论文、著作) (不超过 10 项)						
序号	论著题目	所有作者 (通讯作者请标注*)	期刊 (或出版社) 名称	出版日期	卷期及页码	收录情况

2. 发明专利授权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号	发明人排序	授权时间	授权国别或组织
3. 软件著作权（不超过 5 项）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4. 标准制定情况（不超过 10 项）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类别（国际/国标/行标/地标）	颁布/修订时间	本人排序
5. 研发新产品/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工法等情况（不超过 10 项）					
序号	名称	创新性	开发阶段	功能、应用领域（限 50 字）	经济及社会效益（限 50 字）
6. 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不超过 10 项）					
序号	成果名称	服务内容（限 50 字）	服务对象	服务成效（限 50 字）	

(三) 其他						
1. 国内外科研组织及重要学术期刊任职情况						
序号	组织或期刊名称			职务	任期	
2. 学术荣誉称号 (不超过 5 项)						
序号	称号			授予机构	获得时间	
3. 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报告情况 (不超过 5 项)						
序号	报告名称	会议名称	主办方	时间	地点	报告类别

注：1. “奖励属性”从“国家级科学技术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市厅级科学技术奖”“社会组织科学技术奖”中选择填写。

2. “收录情况”填写“北大中文核心”“SCI”“EI”“ISTP”等。

六、申报单位发展需求与推荐人选的相关性及申报单位提供的支持保障措施

请按以下提纲编写：

1. 申报单位在推荐人选所属学科和科研领域的布局及发展状况（200 字以内）。
2. 推荐人选对申报单位科研发展的作用（学科带动、科研水平提升、队伍建设等）（200 字以内）。
3. 申报单位对推荐人选的培养使用所提供的保障措施及落实计划（包括岗位设置、人才培养、科研场所、实验平台、资源共享、经费投入、项目倾斜、后勤保障等）（300 字以内）。

七、承诺与推荐意见

一、推荐人选承诺

本人已了解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有关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申报材料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的行为。

（二）本人未发生过以下行为：

1. 抄袭、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或者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研究结论；
2. 购买、代写、代投论文，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
3. 违反论文署名规范，擅自标注或虚假标注获得科技计划等资助；
4. 弄虚作假，骗取科技计划项目、科研经费以及奖励、荣誉等；
5. 违反科学道德，违背职业操守、师德师风规范等；
6. 违反党纪、触犯国家法律法规。

（三）在参与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申报、评审和实施全过程中，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1. 以任何形式探听尚未公布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
2. 本人或委托他人通过各种方式及各种途径联系有关专家进行请托、游说，违规到评审会议驻地游说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3. 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电子红包等任何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4. 其他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人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人才称号，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人才计划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签字）：

年 月 日

二、申报单位意见

本单位依据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有关要求，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已就所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和其它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报材料符合国家保密有关规定，在参与项目申报和审评活动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违法违规行。本单位与申报人选存在实质劳动关系，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支付薪酬或缴纳社会保险。

本单位已经过民主推荐等程序，并征求了纪检监察部门的意见，由本单位党组织集体研究提出申报人选。该同志符合申报要求，同意申报。

本单位承诺落实对申报人选的支持保障措施。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 章）

年 月 日

三、推荐单位意见（明确是否同意推荐并承诺相关支持措施）

（公 章）

年 月 日

附件材料（按提纲提供齐全，不得缺项漏项）

1. 承担的代表性科研任务(列表中前 3 项,提供反映项目名称、任务来源、经费和本人角色的任务书或合同的关键页);
 2. 重要科技奖项证书;
 3. 最具代表性的论文全文或专著封面和目录(列表中前 3 项);
 4. 已获得授权的专利证书(列表中前 3 项);
 5. 软件著作权证书(列表中前 3 项);
 6. 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应附成果应用证明或体现服务对象满意度的相关证明材料;
 7. 国内外科研组织、重要学术期刊任职等证明材料,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的邀请函、会议日程及会议报告等证明材料;
 8. 学术荣誉证书(列表中前 3 项);
 9. 成果开发、转化及应用推广及经济、社会效益等证明材料;
 10. 海归引进人才回国证明材料(与用人单位签署的工作协议);
- 电子版 2 寸近期免冠证件照片(JPG 格式,按“姓名(单位).jpg”规则命名,分辨率 413*626 以上,文件大小 2M 以下)。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重点领域创新团队 申 报 书

团 队 名 称：_____

团 队 负 责 人：_____

技 术 领 域：_____

申 报 单 位：_____

推 荐 单 位（公 章）：_____

填 报 日 期：_____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制

填 写 说 明

- 一、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 二、涉密内容不得在推荐材料中体现。
- 三、团队名称要体现具体研发方向，格式为“研究方向+创新团队”。
- 四、技术领域从“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交通工程”“港口工程”“航道工程”“运输服务”“安全应急”“节能环保”“信息化”“交通装备”“其他”中选择填写。
- 五、“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
- 六、表中栏目没有内容一律填“无”。
- 七、“附件材料”按提纲提供齐全，不得缺项漏项，真实有效，且代表申报者最高研究水平。

一、 基本信息

团队名称					
技术领域					
研究方向					
主要工作类型 (限一项)		☐ 基础前沿研究 ☐ 应用技术开发和成果转化 ☐ 社会公益性研究			
依托项目	类别	☐ 重大科研项目 ☐ 重点工程项目 ☐ 重大建设项目 ☐ 其他_____			
	名称			项目来源	
申报单位	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单位类别			主管部门	
	法定代表人			所在地区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手 机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 话	

(一) 团队负责人信息

姓 名		性 别		国 籍		
出生日期		民 族		政治面貌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技术职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现从事专业或方向			是否为现任法人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			
通讯地址				邮 编		
电话/传真		手 机		电子邮箱		
学习经历 (请按照时间正序填写全职经历)	国家	院校	专业	学历/学位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工作经历 (请按照时间正序填写全职经历)	国家	单位		职务	起始时间	结束时间

(二) 团队成员情况

团队成员 共____人	年龄	55 岁以上		45-55 岁		35-45 岁		35 岁以下	
	职称	正高		副高		中级		其他	
	学历 学位	博士		硕士		本科/学士		其他	
团队核心 成员（5- 15 人）	姓名	出生年月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学历/学位	职称/职务	所属学科	现从事专业或研究方向	所在单位

二、 当前研究基础

请按以下提纲编写：

1. 近五年主要研究方向和成果。包括承担的研发任务和创新成果等。（500字以内）
2. 主要贡献。包括研发结果对科技进步的作用、成果转化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形成的重要影响等。（500字以内）
3. 相关团队建设和科研条件情况。（300字以内）

三、 未来五年重点研究计划

请按以下提纲编写：

1. 拟开展研究的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以及对促进行业发展，提升行业相关领域科技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意义（500 字以内）。
2. 研究的主要内容及创新点（500 字以内）。
3. 团队的组织管理、运行机制和国际合作设想（300 字以内）。
4. 个人能力提升、人才培养、团队建设等（200 字以内）。
5. 支撑保障条件需求（200 字以内）。

四、 团队及负责人自我评价

请按以下提纲编写：

1. 团队评价（主要包括团队形成背景、围绕整体研究方向核心成员的学科布局、任务分工及协同机制，研究能力、学术或技术水平、对支撑行业发展和带动相关领域技术进步等方面的情况，600 字以内）。

2. 团队负责人评价（包括：主要研究方向的科研成果水平，科技创新能力和组织管理效果，职业发展目标和动力等方面的自我评价，500 字以内）。

五、近五年代表作情况列表

(一) 承担主要科研任务情况							
	序号	项目(课题)名称	任务委托方及所属计划名称	科研任务编号	经费(万元)	起止年月	参与的其他团队成员
团队负责人主持的(不超过10项)							
团队核心成员主持的(每人不超过2项)							
(二) 重要科技奖励情况							
	序号	奖励项目名称	颁发单位	奖励等次	获奖年度	奖励属性	排序
团队负责人主持(不超过5项)							
团队核心成员(每人不超过2项)							

（三）成果产出和贡献							
1. 代表性论著（“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的论文、专著）							
	序号	论著名称	所有作者（通讯作者请标注*）	期刊（或出版社）名称	出版日期	卷期及页码	收录情况
团队负责人（不超过5篇）							
团队核心成员（每人不超过2篇）							
2. 发明专利授权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授权号	类别	发明人排序	授权时间	授权国别或组织
团队负责人（不超过5项）							
团队核心成员（每人不超过2项）							
3. 软件著作权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时间			
团队负责人（不超过5项）							

团队核心成员（每人不超过2项）						
4. 标准制定情况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类别	颁布/修订时间	本人排序
团队负责人（不超过5项）						
团队核心成员（每人不超过2项）						
5. 研发新产品/新装备/新工艺/新材料/工法等情况						
	序号	名称	创新性	开发阶段	功能、应用领域（限50字）	经济及社会效益（限50字）
团队负责人（不超过5项）						
团队核心成员（每人不超过2项）						

6. 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服务内容（限 50 字）	服务对象	服务成效（限 50 字）	
团队负责人（不超过 5 项）						
团队核心成员（每人不超过 2 项）						
（四）其他（团队负责人情况）						
1. 国内外科研组织及重要学术期刊任职情况						
序号	组织或期刊名称		职务	任期		
2. 学术荣誉称号（不超过 5 项）						
序号	称号		授予机构	获得时间		
3. 在重要国际学术会议报告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报告名称	会议名称	主办方	时间	地点	报告类别

注：1. “奖励属性”从“国家级科学技术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市厅级科学技术奖”“社会组织科学技术奖”中选择填写。

2. “收录情况”填写“北大中文核心”“SCI”“EI”“ISTP”等。

六、 申报单位发展需求与推荐团队的相关性及申报单位提供的支持保障措施

请按以下提纲编写：

1. 申报单位在推荐团队所属技术领域的布局及发展状况（200 字以内）。
2. 推荐团队对促进申报单位学科发展、科研水平提升、队伍建设等方面的作用（200 字以内）。
3. 申报单位对推荐团队在岗位设置、人才培养、科研场所、实验平台、招生计划、资源共享、经费投入、项目倾斜、后勤保障等方面提供的保障措施及落实计划（300 字以内）。

七、 承诺与推荐意见

1.团队负责人承诺

本人和团队成员已了解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有关要求，在此郑重承诺：

（一）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申报材料所有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任何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的行为。

（二）本人和团队成员未发生过以下行为：

- 1.抄袭、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或者伪造、篡改研究数据、研究结论；
- 2.购买、代写、代投论文，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
- 3.违反论文署名规范，擅自标注或虚假标注获得科技计划等资助；
- 4.弄虚作假，骗取科技计划项目、科研经费以及奖励、荣誉等；
- 5.违反科学道德，违背职业操守、师德师风规范等；
- 6.违反党纪、触犯国家法律法规。

（三）在参与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申报、评审和实施全过程中，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 1.以任何形式打听尚未公布的评审专家名单及其他评审过程中的保密信息；
- 2.本人或委托他人通过各种方式及各种途径联系有关专家进行请托、游说，违规到评审会议驻地游说评审专家和工作人员等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 3.向评审工作人员、评审专家等提供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电子红包等任何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 4.其他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人和团队成员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人才称号，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人才计划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签字）

年 月 日

2. 团队核心成员签字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签字

3. 申报单位承诺和意见

本单位依据贵州省交通运输厅科技创新人才推进计划有关要求,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已就所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和其它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报材料符合国家保密有关规定,在参与项目申报和审评活动全过程中,遵守有关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与申报人选存在实质劳动关系,签订了劳动合同,并支付薪酬或缴纳社会保险。

本单位已经过民主推荐等程序,并征求了纪检监察部门的意见,由本单位党组织集体研究提出申报人选。该团队符合申报要求,同意申报。

本单位承诺落实对申报团队的支持保障措施。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

年 月 日

4. 推荐单位意见(明确是否同意推荐并承诺相关支持措施)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材料（按提纲提供齐全，不得缺项漏项）

1. 团队成员（单位）之间的相关合作协议（跨单位合作的提供）；
2. 承担的科研项目（列表中前 3 项，提供反映项目名称、来源、经费和本人角色的任务书或合同的关键页）；
3. 重要科技奖项证书；
4. 相关方向最具代表性的论文（列表中前 5 篇）；
5. 学术荣誉证书（列表中前 3 项）；
6. 社会公益性研究成果应附成果应用证明或体现服务对象满意度的相关证明材料；
7. 团队负责人的国际科研组织、重要学术期刊任职等证明材料，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的邀请函、会议日程及会议报告等证明材料；
8. 成果开发、转化及应用推广及经济、社会效益等证明材料；
9. 海归引进人才回国证明材料（与用人单位签署的工作协议）；
10. 团队负责人电子版 2 寸近期免冠证件照片（JPG 格式，按“姓名（单位）.jpg”规则命名，分辨率 413*626 以上，文件大小 2M 以下）。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创新人才培养示范基地 申 报 书

示范基地:

申报单位:

推荐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制

填 写 说 明

一、填写内容应实事求是、内容翔实、文字精炼。

二、涉密内容不得在推荐材料中体现。

三、“申报单位”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示范基地”可为申报单位的内设机构。

四、“经费支出情况”中的“人才专项经费”指围绕人才选拔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激励、管理服务等方面，探索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专项经费。

五、表中栏目没有内容一律填“无”。

一、基本信息

1.申报单位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主管部门或地方					单位类别		☐ 高等院校 ☐ 科研院所 ☐ 企业			
2.示范基地										
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负责人	姓 名			出生日期				职 称	
		行政职务			电 话				电子邮箱	
	联系人	姓 名			所在部门				行政职务	
		手 机			电 话				传 真	
固定人员情况	人员总数				35 周岁以下人员					
	R&D 人员		人年		R&D 人员近三年增长率					
	R&D 经费投入		万元/年		R&D 经费投入近三年增长率					
	正高级职称人员				副高级职称人员					
	博士学位人员				硕士学位人员					
学术荣誉情况（近三年）	省部级科学技术奖（限 5 项）									
	地方、行业科技奖（限 5 项）									
创新机构名称	国家科技创新基地									
	省部级科技创新基地									
	市厅级科技创新基地									

经费支出 情况（近 三年）		年	年	年
	R&D 经费（万元）			
	人才专项经费（万元）			
其他相关 情况	在学学生数量 （上年末）	博士	硕士	本科
	毕业学生数量 （上年度）	博士	硕士	本科

二、基地建设情况和规划

请按以下提纲编写：

（一）现有情况（主要包括人才培养、引进、使用、激励及其他方面的情况）

1. 主要政策制度清单。
2. 人才体制机制改革亮点和实施成效（1000 字以内）。
3. 人才工作运行管理机制（500 字以内）。
4. 为人才服务的措施和效果情况（500 字以内）。

（二）基地建设规划

1. 基地建设总体思路、目标、任务和部署安排（500 字以内）。
2. 结合自身特点和发展需求，在人才体制机制改革、政策创新和人才服务等方面拟采取的主要措施（1000 字以内）。
3. 申报单位、主管部门、地方提供的政策、制度、经费、服务等方面的支持条件和支撑保障（500 字以内）。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三、承诺与推荐意见

1. 申报单位承诺 本单位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不存在违背《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和其它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本单位愿承担一切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公章） _____年 月 日
2. 推荐单位意见（明确是否同意推荐并承诺相关支持措施） _____（公章） _____年 月 日

附件材料

在人才选拔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激励、合理流动、服务管理等方面，体现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和特色的关键性政策文件及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